

# **暨南大学产业经济研究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 招生工作细则**

为深入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吸引具有优秀科研业绩和培养潜质的创新人才攻读博士研究生学位，学院根据《暨南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实施办法》（暨研通〔2025〕16号）《暨南大学2026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有关要求，结合学科专业特点，特制定本细则。

## **一、招生方式及学制**

博士研究生采用本科直博、硕博连读、普通招考三种招生方式。其中，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均通过申请考核制选拔方式择优录取。学习方式均为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学制为4年，本科直博生为5年。

## **二、申请条件**

（一）符合《暨南大学2026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考基本条件。

（二）英语水平原则上应达到以下条件之一：CET-4 $\geq$ 425 或雅思（IELTS） $\geq$ 5.5 或托福（TOEFL） $\geq$ 80, GMAT、GRE和其他语种可参照此标准，或已在英文国际期刊上以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本人第二）发表过英文学术论文，或在境外留学并获得教育部学位学历认证。

（三）以本科直博方式报考的考生，除满足上述（一）（二）条件外，须获得本科所在学校推荐免试资格，且成绩优秀，具有较强的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有博士研究生的培养潜质。本科直博方式仅限于学术学位专业招生，按照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

攻读研究生程序报名、复试和录取。

(四) 以硕博连读方式报考的考生，除满足上述(一)(二)条件外，须为在校期间表现良好，具有较强的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有博士研究生培养潜质的暨南大学二年级在读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全日制。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硕士阶段已修课程学位成绩平均分 $\geq 75$ 分；

2. 学术成果证明材料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公开发表1篇学术论文（英文论文需提供学校图书馆出具的检索证明），或已在学术会议上报告的工作论文，或导师签名的高质量工作论文；

(2) 公开出版学术著作（需注明主要贡献及撰写章节）；

(3) 主持1项市厅级及以上科研项目，或参与1项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4) 获得1项省级及以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科技学术竞赛等科技学术竞赛三等奖，或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成果奖。

3. 政审合格，符合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的政治素养要求。

(五) 以申请考核方式报考的考生，除满足上述(一)(二)条件外，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符合报考条件的应、往届硕士研究生，不接受同等学历申请人报名。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全日制。

2. 学术成果证明材料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公开发表1篇学术论文（英文论文需提供所在单位出具的检索证明），或已在学术会议上报告的工作论文，或导师签名的高质量工作论文；

(2) 公开出版学术著作（需注明主要贡献及撰写章节）；

(3) 主持 1 项市厅级及以上科研项目，或参与 1 项国家级科研项目；

(4) 获得 1 项省级及以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科技学术竞赛等科技学术竞赛三等奖，或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成果奖。

3. 政审合格，符合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的政治素养要求；

4. 在职人员报考须同意脱产学习，按我校规定时间提交辞职证明，并将人事档案转入我校。

### 三、选拔程序

#### (一) 个人申请

1. 考生须按照我校《暨南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的要求完成网上报名、缴纳考试费等流程，并按本实施细则的要求提交博士报名纸质材料。

2. 考生须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以接收时间为准）将两份整理成册的报名纸质材料（按附录清单顺序排列，请勿胶装），送（寄）至我院（邮寄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601 号暨南大学惠全楼 307（3）室，林老师收，邮编：510632，电话：020-85228911。邮件备注：2026 年暨南大学产业经济研究院博士研究生报名材料+姓名）。

报名材料明细详见附录，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博士报名材料不合格，不能进入报考资格审核；报名材料按顺序逐一放入自备信封，通过 EMS 或顺丰快递寄送，不受理同城急送或其他品牌快件。书面材料一经提交，不予退换、退回。未在规定时间内寄送博士报名材料的，视为放弃报考资格。

#### (二) 申请资格及材料审核

学院成立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资格审核小组及材

料审核小组，其中资格审核小组对申请者的报考条件及申请材料给予审核认定；材料审核小组根据工作细则，分别从外语能力、专业素质和研究潜力方面进行评分（百分制），单项及格分为 80 分。评分环节将去掉全体专家评分中的最高分与最低分，取平均分作为申请者最终材料审核得分。学院将按最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确定综合考核名单，单项评分不及格或最终得分未达要求者，不得进入综合考核环节。

### （三）综合考核

1. 考核以面试的形式完成，每位申请者综合考核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每人不少于 15 分钟学术情况汇报（PPT 形式）。

2. 学院成立综合考核小组，综合考核内容包括专业知识考核、综合素质与研究潜力考核和外语能力测试（百分制），单项及格分为 60 分。评分环节将去掉全体专家各项评分中的最高分与最低分，取平均分作为申请者综合考核得分。单项评分不及格或最终得分未达要求者，不予拟录取。

（1）专业知识考核（100 分），重点考查申请者对专业理论知识、研究方法的掌握与理解程度，运用所学知识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对本学科前沿领域、最新研究动态的熟悉情况等。

（2）综合素质与研究潜力（100 分），重点考查申请者的思想政治素养、科研素养与发展潜力，包括综合运用知识的能力、已有科研成果与经历、科研创新意识与能力、研究兴趣与学术视野，以及对本学科发展趋势和前沿问题的关注与理解等。

（3）外语能力测试（100 分），主要考察申请者专业英语的运用能力。

3. 具体考核安排（包括时间、地点、流程等），另行通知。

#### （四）审批录取

1. 材料审核成绩和综合考核成绩按权重相加后得出申请者总成绩。按照总成绩排序确定拟录取名单。材料审核和综合考核权重分别为 50%。
2. 拟录取名单由学校研究生院统一公示，公示后开展师生互选。

#### 四、其他

1. 申请者须保证填报信息及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如有提交虚假信息和材料、作弊及其他违纪行为，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和学校有关文件处理，并取消考生报考或录取资格，已入学的取消学籍。
2. 本细则由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未尽事宜将遵照《暨南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实施办法》（暨研通〔2025〕16 号）及当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文件执行。

#### 3. 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老师、刘老师

联系电话：020-85221153、85228911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601 号暨南大学惠全楼 307（3）室

邮政编码：510632

暨南大学产业经济研究院

2025 年 11 月 3 日

## 附录 1：本科直博申请材料清单

- (1) 《暨南大学 2026 年接收优秀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申请表》，预报名系统填报信息后生成申请表，须申请人签名；
- (2) 本科阶段综合成绩排名证明（含申请人所在专业同年级人数、本科三年的综合成绩总评名次、排名比例等内容，并加盖学校教务部门公章）；
- (3) 英语水平证明，如 CET-4、CET-6、雅思、托福、专业英语等成绩；
- (4) 两名报考学科专业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信（可自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模板），附职称复印件。
- (5) 有关学术成果证明材料。

以上材料汇总成一个 PDF 发送至邮箱 oii@jnu.edu.cn，文件命名为“2026 直博生+推免生系统报名号+申请直博专业+姓名+意向博导姓名”。

## 附录 2：硕博连读申请材料清单

- (1) 暨南大学博士生入学考试报名信息简表；
- (2) 一份本科与硕士在读期间的学习成绩单（须就读单位盖章）；
- (3) 一份学习与学术研究的简要经历（自本科起）；
- (4) 一份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 (5) 一份不少于 3000 字的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计划书（可自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模板）；
- (6) 有关学术成果证明材料；
- (7) 两名报考学科专业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信（可自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模板），附职称复印件；
- (8) 政审表（可自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模板）；
- (9)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并签名）；
- (10) 英语水平证明材料；
- (11) 学历学位证明材料，包括学士学位证书、本科毕业证书（提交复印件并签名）。

### 附录3：申请考核制申请材料清单

- (1) 暨南大学博士生入学考试报名信息简表；
- (2) 一份本科与硕士阶段的学习成绩单（须就读单位盖章）；
- (3) 一份学习与学术研究的简要经历（自本科起）；
- (4) 一本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往届生）或论文摘要（应届生）；
- (5) 一份不少于3000字的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计划书（可自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模板）；
- (6) 有关学术成果证明材料；
- (7) 两名报考学科专业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信（可自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模板），附职称复印件；
- (8) 政审表（可自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模板）；
- (9)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在一张A4纸上并签名）；
- (10) 英语水平证明材料；
- (11) 学历学位证明材料，包括硕士学位证书、硕士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本科毕业证书。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硕士阶段成绩单及研究生证，国（境）外学历申请者提交学位证书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提交复印件并签名）。